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讯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于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临时闲置资金（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开展单笔理财期限在6个月以内的低风险委托理财投资业务。开展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为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2016-016临时公告）。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2016年9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使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购买了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为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根据华夏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评级为PR2级（稳健型），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6%-5%。现就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

版)

2、产品代码：1412310000101

3、产品类型：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认购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5、产品认购起始日：2016 年 9 月 5 日

6、产品到期日：不定期。在产品开放期内，投资人可根据自身资金使用需求情况随时赎回。

7、产品投资对象：投资于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债券远期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票据资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其它工具，并通过信托计划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交易所债券和银行存款等其它工具。其中，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AA-（含）以上评级。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利用经营中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较好、流动性较高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根据公司临时闲置资金情况，及时进行理财产品的购买或赎回，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故购买上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绩效，不影响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

三、风险控制的措施

本理财产品面临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等风险因素。公司已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相应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并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管理与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以经营过程中的临时闲置资金参与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购买。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未超出有关授权范围。

五、截止本公告日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全部为上述理财产品份额。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6日